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6-007

##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参加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5年2月14日 公告名称:《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本次预留部分参加对象范围及人数	参加对象范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骨干员工以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 参加人数:不超过6人
董事、高管参与认购情况	是否有董事、高管参与认购: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认购份额对应股票数量、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总额及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认购的标的股票数量:400,028股 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总额的比例:7.33%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12%
认购价格及确认依据	认购价格:3.92元/股 确认依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批及预留部分受让标的股票的价格均为3.96元/股,各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7.91元)的50%,即3.96元;(2)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7.60元)的50%,即3.80元;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由3.96元调整为3.92元/股
是否设置业绩考核指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方案主要内容及审议情况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主要内容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总额不超过2,160.90万元,份数上限为2,160.90万份,对应股份数上限为5,456,828股。其中,首批参加部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002.50万元,份数上限为2,002.50万份,对应股份数上限为5,056,828股;预留部分资金总额不超过158.40万元,份数上限为158.40万份,对应股份数上限为400,000股。最终份额、份数和对应股份数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如首批参加员工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管理委员会可将放弃认购的份额重新符合条件的员工或计入预留部分。预留部分的参加方案由董事会授权管理委员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后12个月内一次性或分批次予以确定。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拟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批受让公司回购的股票不超过5,456,828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批及预留部分受让标的股票的价格均为3.96元/股,为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7.91元)的50%,即3.96元;(2)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7.60元)的50%,即3.80元。在审议本计划草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本计划标的股票过户完成日期间,公司若发生转增股本、送红股、现金分红、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宜,该标的股票的数量及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上述方案于2025年2月13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建议,并于2025年3月3日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首批参加部分标的股票过户情况

2025年4月11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批参加部分标的股票5,056,800股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3.96元/股。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票400,028股,均作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批参加部分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因实施权益分派等原因导致变动情况

因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建议。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计划,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拟由3.96元调整为3.92元/股,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5年7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 (四)本次预留部分参加方案的审议情况

2026年3月2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管理委员会主任章玲敏主持,全体委员出席,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参加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相关授权及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预留部分参加对象不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该事项在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及持有人会议审议。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参加方案情况

参加对象	持有份额(万份)	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份额对应股份数量(股)	持有份额对应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其他人员	156.81	7.33%	400,028	0.12%
合计	156.81	7.33%	400,028	0.12%

本次预留部分参加对象人数不超过6人,所有参加对象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骨干员工以及管理委员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不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有参加对象均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任职,并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领取薪酬。

本次预留部分参加方案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认购价格及确定方法

本次预留部分受让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3.92元/股  
确定方法: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批及预留部分受让标的股票的价格均为3.96元/股,为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7.91元)的50%,即3.96元;(2)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7.60元)的50%,即3.80元。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受让价格由3.96元调整为3.92元/股,调整起始日为2025年7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 四、本次预留股份分配后的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需同时满足锁定期届满,对应考核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合格等解锁条件,才能最终解锁,各期解锁的具体时点、比例和数量最终根据业绩考核结果确定。具体如下:

##### (一)锁定期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若预留部分的参加方案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确定,则预留部分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预留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至下一次全部解锁,具体如下:

解锁批次	解锁时点	解锁比例
第一期	自公司公告预留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	100%

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 (二)业绩考核

###### 1.业绩考核期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若预留部分的参加方案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确定,则预留部分业绩考核期为2026年度。

###### 2.业绩考核指标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若预留部分在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含披露日)明确参加方案,则预留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6年,业绩考核如下表所示:

解锁批次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指标类别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期	2026年	营业收入、净利润	以2024年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或2025年、2026年两年复合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5%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净利润”是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考核期内公司存在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情形的,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按照同口径对收入增幅,以体现对标考核的真实性。

公司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指标的,预留部分持有人在相应解锁时点持有份额对应的股票均不得解锁,由公司按照持有,原值回购成本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利息收回对应的份额。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指标反映企业经营状况和市场规模,是预测公司经营业务拓展趋势的重要指标之一;净利润增长率指标反映了公司盈利能力,体现企业经营的最终成果,能够树立较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具体数值的确定及电子产品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电子产品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四、备查文件

-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东晶 公告编号:2026015

##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披露《关于变更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经公司核查,现对上述公告补充更新如下:

#### 补充更新前:

项目合伙人:李明,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璐,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黄恺,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补充更新后:

项目合伙人:李明,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2025年度报告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璐,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2025年度报告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黄恺,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2025年度报告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除上述补充更新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5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冠豪高新”)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11月18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1,760,836,233元变更为1,750,279,233元。相关事项详见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关于变更工商注册登记(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近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617803532R  
名称: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750,279,233元人民币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6日、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2,886,818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7日、2026年2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日

定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情况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等因素,综合考虑了实现可能性和对公司员工的激励效果,指标设定合理、科学。

####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和持有人在考核期的绩效考核结果(S),确定对应解锁时点持有人持有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能否最终解锁,具体如下:

考核结果(S)	合格	不合格
解锁比例	100%	0

持有人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持有人在对应解锁时点持有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可全部解锁;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持有人在对应解锁时点持有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不得解锁,未解锁的股票及对应的分红等相关权益不再由持有人享有,并由管理委员会按照持有人原始认购成本收回对应的份额。

公司对员工有较严格的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持有人的工作绩效作出较为准确、全面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持有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在对应解锁时点持有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能否最终解锁,真正达到激励优秀、鼓励价值创造的效果。

#### 五、其他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参加方案实施完成后,作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一部分,由公司自行管理,相关要求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保持一致。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6-006

##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上海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担保本金余额	10,000万元
截至2026年2月28日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担保项下实际取得的融资额,下同)	65,300万元
是否存在前期审议内嵌问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2月28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54,095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3.36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零部件”)在中国银行申请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以及基于担保的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的金额之和。担保期限为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公司对上海零部件提供担保额度8亿元,上述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与质押等担保形式,担保额度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公司对上海零部件提供担保额度由8亿元增至9亿元,上述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与质押等担保形式,增加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实际为上海零部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5,3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24,700万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填写)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请填写)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徐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750581400	
成立日期	2003年6月2日	
注册地	青浦区练塘镇练塘路577号第3、4幢	
注册资本	25,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冶炼;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197.96	129,352.63
负债总额	85,040.97	72,928.99
净资产额	58,156.99	56,423.64
营业收入	134,553.44	107,392.47
净利润	1,469.60	-2,223.57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担保的主债权

中国银行与上海零部件之间自2026年2月28日起至2027年8月28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次担保合同项下之主合同。除依法另行确定或约定发生期间外,在上述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担保合同生效前上海零部件与中国银行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构成本次担保合同之主债权。

##### (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担保期限:本次担保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中国银行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公司承担保证责任。

##### (四)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1.本次担保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在本次担保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次担保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项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次担保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零部件提供,担保所涉银行融资系为满足上海零部件日常经营之资金需求。鉴于上海零部件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担保项下实际取得融资额)总计为人民币154,095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210,044.74万元)的73.36%。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51,595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72.17%;全资子公司对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500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1.19%。上述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14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娃投资”)持有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葫芦娃”)23,900,000股份,占其持股14.30%,占公司总股本5.9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的司法拍卖阶段已经结束,拍卖的23,900,000股已全部竞拍成功,最终成交价格以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书为准,本次拍卖成交股份后续还涉及缴纳拍卖余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敦促有关方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 若本次股份司法拍卖成功,葫芦娃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减少至143,179,000股,持股比例将降至35.79%。控股股东仍为葫芦娃投资,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葫芦娃投资持有的公司23,900,000股份将于2026年2月27日10时至2026年2月2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司法拍卖。

####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